**2018年团内五四评优问题集锦0326**

【本集锦由校团委负责解释，

持续更新中，以最新发布日期为准】

1. **问：今年新成立的班级团支部能参评优秀团支部吗？**

**答：新成立班级团支部成立未满一年不参评。**

**2.问：算拟推名额时毕业班的数目可以加进去吗？**

**答：毕业班级(个人)因各种原因未能按时足额开展(参加)团员教育评议、团日活动等，不能满足评优基本条件，故不算入拟推名额计算的基数中。**

**3.问：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指的是哪个范围的成绩呢？**

**答：评优时间范围是2017.5—2018.4，故成绩应为两个学期的成绩（大一只有一个学期）；学生成绩（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）由教务处系统中直接导入学生管理系统。个人及团支部的评选可根据学院实际在线下先行开展评选，在一定范围内可在系统中预申报。**

**4.问：若一个团支部同时有两个班长，两个支书，且没有正副之分。小班团支部团干部数以几个为准？**

**答：按评优文件规定：“班级团干部包括：团支部书记、副书记、宣传委员、组织委员”，故小班团干部数最多以4名计，支部团干部总数只能≤支部数\*4。比如有的小班支书和班长为同一人，就只算3人。**

**5.问：《学工规定》里优秀共青团员的拟推“另按参评团员总数的0.5%作为院团委再分配推荐指标”怎么理解呢？**

**答：按照：学院非毕业班共青团员总数×0.5%，四舍五入取值，则为学院团委再分配推荐指标。详见名额分配表。**

**6.预备党员和党员可以评选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吗？**

**答：预备党员和党员凡担任团的干部的均可参评优秀共青团干部，但不参评优秀共青团员。**

**7.问：根据评优文件要求，优秀共青团干部的评选需满足任职一届以上（新生班级团干部自进校七连续任职六个月以上），那现在还在任（5月换届）的就不能评选了吗？**

**答：优秀团干评选基本条件必须任职满一届，指的是该生在大学期间任职各级团干部曾任满一届即为满足条件。目前在任的团干部任职未满一届，需要看该生之前的其他职级任职是否满一届。另，学生团干在评优时间范围内（2017.5—2018.4）连续任职的，学院原则上可认定为任职满一届。**

**8.问：学院团委直属部门优秀团干的名额是学院自己定吗？**

**答：可依照工作实际自行划分。各学院拟推团干不超过既定名额，包括各支部团干和学院团委学生团干，具体的指标分配比例应侧重考虑支部。**

**9.“班级补考、重修率” “同年级、同专业补考重修率（平均）”怎么计算？**

**答：补考、重修按门次来计算（以教务处提供数据为准）。**

**如：一个人挂了2科，补考重修人次计为2次。计算方法如下：**

**班级补考、重修率=班级学生补考门次总和÷班级人数×100%**

**重修率（平均）=同年级、同专业补考门次总和÷同年级同专业总人数×100%**

**10.评优细则中2.3推优入党名单和4.2.1参与人员名单怎么提供？**

**答：关于2.3的推优入党名单调整为不需要提供。由校团委根据学校党委组织部的数据计分；4.2.1校级大型文化艺术演出由校团委统一出具，学院亦不再提供。**

**11.我院3.1.1涉及的人员名单较多，需要放在证明材料里吗？**

**答：3.1.1项目的人员名单需要另附Excel电子文档，且需要包含学生姓名、学号、竞赛名称、团队名称、项目名称等基本信息。**

**12.创新创业板块3.2和文体活动4.2.3学生获奖怎么认定的？**

**答：类别、级别等均以学生处认定的单项奖竞赛类目录为准。目录另附。**

**13.优秀分团委需要提交的材料有哪些？**

**答：1.签章了的申报表纸质档；2.证明材料电子档word;3.创新创业3.1.1名单Excel电子档。**

**14. 团员教育评议中，预党和党员需要参加吗？
答：团员教育评议的对象应是全体团员，预备党员及党员可自愿参加，以上一并算入百分比基数。青年应积极参与团支部各类活动，但不计入基数。**

**15.转专业班级团员是否需要回原班级进行团员教育评议？**

**答：鉴于原班级组织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存在一定实际难度，转专业团员可在新班级参与团员教育评议工作，评议结果为优秀的可回原班级参评优秀团员及优秀团干部。**

**16.新转专业后个人及班级如何参与此次评优？**

**答：均需回原班级参评，采取自愿申报原则。符合条件的原班级团支部可参评优秀团支部；原班级符合条件的团员和团干亦可申报优秀团员或优秀团干。**